

证券代码：300770

证券简称：新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7,838,5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媒股份	股票代码	3007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军成	杨忠萍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北路 686 号自编 25 幢后座 401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北路 686 号自编 25 幢后座 401	
传真	020-26188472	020-26188472	
电话	020-26188386	020-26188386	
电子信箱	newmedia_db1@gdsnm.net	newmedia_db1@gdsnm.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 IPTV 基础业务、互联网视听业务、内容版权业务及商务运营业务。公司致力于打造“立足广东，辐射全国”的互联网新视听头部平台，围绕“智慧家庭”场景，为用户提供视频、音乐、教育、游戏、生活等多元内容和综合服务，业务覆盖 IPTV、互联网电视、有线电视等主流媒体渠道。

1、IPTV 基础业务

公司的 IPTV 基础业务是公司基于广东 IPTV 集成播控服务牌照授权，作为广东省唯一的 IPTV 集成播控分平台运营商，通过电信运营商虚拟专网向广东省家庭用户提供优质视频内容的高清互动电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 IPTV 基础业务包

括与广东电信合作、与广东移动合作、与广东联通合作三项。在该项业务中，由广东移动、广东电信、广东联通负责向用户收取基础收视费，然后向公司支付分成收入。

2、互联网视听业务

互联网视听业务包括广东 IPTV 视听类增值业务、互联网电视业务。

公司的广东 IPTV 视听类增值业务是依托 IPTV 基础业务，向广东省家庭用户提供视听类增值服务的业务。该项业务中，由合作的电信运营商广东移动、广东电信、广东联通负责向用户收取增值业务订购费，然后向公司支付分成收入。

公司的互联网电视业务是公司基于互联网电视集成服务牌照与内容服务牌照授权，作为全国七家互联网电视集成服务平台运营商之一和十六家内容服务平台运营商之一，向全国大屏用户提供视频内容和综合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电视业务主要包括产品运营、服务合作两项。在产品运营业务中，公司作为内容服务平台运营方，联合互联网视频网站的内容和技术优势，共同推出为全国用户服务的“云视听”系列大屏端 APP 产品，包括与腾讯合作的“云视听极光”、与哔哩哔哩合作的“云视听小电视”、与飞狐信息、南传飞狐合作的“云视听悦厅 TV”、与快手合作的“云视听快 TV”等，该项业务的主要收入来源于用户付费和广告分成收入；在服务合作业务中，公司作为集成服务平台运营方，主要负责为智能电视机、机顶盒等智能终端提供集成服务及相应技术支撑，目前公司主要与 TCL 雷鸟、小湃科技等智能终端厂商开展集成服务合作，该项业务的收入来源为服务费。

3、内容版权业务

公司的内容版权业务是依托公司整合的内容版权资源和丰富的运营经验，向广东省外的 IPTV 平台、全国的有线电视平台等平台提供综合内容服务和增值应用服务。内容版权业务包括省外专网、有线电视网络增值服务和内容制作与运营业务，这项业务收入来源于合作方支付的费用和用户付费分成收入。

4、商务运营业务

公司的商务运营业务包括算法广告、电商等非视听增值业务，深度结合公司各业务平台的大数据挖掘、会员深度运营，向用户精准发布广告、优质商品、增值服务等信息，激发核心受众的消费需求，通过吸引用户付费、广告收入等方式实现商业价值变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4,615,555,564.82	4,517,357,812.19	2.17%	4,619,845,81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69,960,943.35	3,606,403,281.74	-1.01%	3,679,828,290.85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626,168,006.66	1,578,761,324.04	3.00%	1,523,443,61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0,434,408.67	657,858,851.86	0.39%	707,676,17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1,623,502.35	668,601,743.41	-1.04%	684,417,81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735,581.69	361,437,447.19	114.63%	625,240,31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9	2.87	0.70%	3.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9	2.87	0.70%	3.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7%	17.24%	0.23%	19.6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6,551,869.00	410,670,117.30	419,087,363.86	389,858,65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826,563.53	185,018,782.65	166,017,355.84	148,571,70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768,203.47	187,251,343.94	165,970,424.17	147,633,53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103,230.35	236,398,297.55	-43,699,177.26	21,933,231.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29%	89,524,119.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8%	15,214,176.00	0.00	不适用	0.00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1%	7,538,163.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2%	2,780,464.00	0.00	不适用	0.00			
杨竣凯	境内自然人	1.02%	2,314,251.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低碳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1,35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1,254,636.00	0.00	不适用	0.00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2%	967,30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5%	792,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686,8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